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执行，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以往各期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对 2024 年度利润总额的影响为减少 2,050.61 万元。将对以后年度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额、其他应收款、所有者权益及净利润产生影响。

一、会计估计变更情况概述

2025年4月28日，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九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对公司化工、煤矿业务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变更。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

公司化工业务历史较长，其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延续上市时会计估计政策，目前，公司业务已涵盖化工、煤矿和医院，为了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风险情况，更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公司应收款项历史形成及信用风险情况，参考同行业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政策，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相关规定，对公司化工、煤矿业务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变更。

(二) 会计估计变更的日期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2024年12月31日执行。

(三)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

1.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变更情况

化工类账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变更情况如下：

账龄	变更前预期信用风险损失率 (%)	变更后预期信用风险损失率 (%)
1年以内 (含1年, 下同)	0.50	5.00
1-2年	5.00	10.00
2-3年	10.00	30.00
3-4年	20.00	50.00
4-5年	20.00	80.00
5年以上	20.00	100.00

煤矿类账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变更情况如下：

账龄	变更前预期信用风险损失率 (%)	变更后预期信用风险损失率 (%)
1年以内 (含1年, 下同)	0.50	5.00
1-2年	5.00	10.00
2-3年	10.00	30.00
3-4年	20.00	50.00
4-5年	5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2. 其他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变更情况

化工类账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变更情况如下：

账龄	变更前预期信用风险损失率 (%)	变更后预期信用风险损失率 (%)
1年以内 (含1年, 下同)	0.50	5.00
1-2年	5.00	10.00
2-3年	10.00	30.00

账龄	变更前预期信用风险损失率 (%)	变更后预期信用风险损失率 (%)
3-4年	20.00	50.00
4-5年	20.00	80.00
5年以上	20.00	100.00

煤矿类账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变更情况如下：

账龄	变更前预期信用风险损失率 (%)	变更后预期信用风险损失率 (%)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0.50	5.00
1-2年	5.00	10.00
2-3年	10.00	30.00
3-4年	20.00	50.00
4-5年	5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四)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会计估计变更对过往财务报表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公司对上述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处理，自2024年12月31日起实施，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以往各期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对当期和未来财务报表的影响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2024年12月31日起执行，对2024年度利润总额的影响为减少2,050.61万元。将对以后年度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额、其他应收款、所有者权益及净利润产生影响。

三、审议情况及意见

(一)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2025年4月27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将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

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4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风险情况，更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同意上述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4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十三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此次对化工、煤矿业务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变更是根据公司应收款项历史形成及信用风险情况，参考同行业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政策进行的会计估计变更，有利于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风险情况，更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监事会同意《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四）会计师事务所意见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编制的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出具了《关于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事项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利安达专字[2025]第0198号，认为：赤天化编制的专项说明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赤天化的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特此公告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